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完成公司章程備案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

在本公告之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魏葉忠先生和沈其甫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華富蘭女士和吳幼娟女士。

证券代码：601865

证券简称：福莱特

公告编号：2023-047

转债代码：113059

转债简称：福莱转债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章程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2月6日、2023年6月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备案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2月7日及2023年6月7日披露的《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及《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近日，公司已完成章程修订的工商备案手续，经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日